中国公路学会法律工作委员会文件

中公法工字[2023]1号

关于缴纳中国公路学会法律工作委员会 会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保证中国公路学会法律工作委员会(以下简称"法工委")各项工作顺利开展,更好地为会员提供服务,依据《中国公路学会章程》和《中国公路学会法律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》有关规定,我会决定收取 2023 年度会费,具体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费标准

按照《中国公路学会会费管理规定》,法工委理事单位会费缴纳标准为8000元/年。

二、缴费信息

请将会费汇至以下账户,汇款务必备注"法工委会费"字样,以免造成统计遗漏。

户 名: 中国公路学会法律工作委员会

账 号: 9558850200000846597

开户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

三、其他事项

1. 缴纳会费是会员单位应履行的义务,也是法工委更好地服务会员,开展各项活动的基础条件。请各会员单位接到通知后,参照会费缴纳标准及时与本单位财务部门做好衔接工作,按时缴纳会费。

- 2. 同一法人单位内有多人在法工委任职的,只需缴纳一份会费。
- 3. 已在中国公路学会或学会其他分支机构缴纳过会费的,无需重复缴纳。请将缴费凭证发送至法工委联系人。
- 4. 会费缴纳完毕后,法工委将开具中国公路学会会费专 用发票(全国性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),请随时留意会员系 统提示,及时下载查收电子发票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翟晗晗

电 话: 010-64288733, 18612389522

邮 箱: zhh@chts.cn

